

# 陈守一

## 纪念文集 (第二卷)

北京大学出版社



K825.19-53

201.51

:2

刘隆亨 吴志攀 编

# 陈守一

## 纪念文集 (第二卷)

北京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陈守一纪念文集/刘隆亨等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5  
ISBN 7-301-07155-8

I. 陈… II. 刘… III. 陈守一—纪念文集 IV. K825.1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28132 号

书 名: 陈守一纪念文集(第二卷)

著作责任者: 刘隆亨 吴志攀 编

责任编辑: 杨立范

标准书号: ISBN 7-301-07155-8/D·0870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京大学校内 100871

网 址: <http://cbs.pku.edu.cn> 电子信箱: [zpup@pup.pku.edu.cn](mailto:zpup@pup.pku.edu.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2027

排 版 者: 北京高新特打字服务社 51736661

印 刷 者: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787 毫米×980 毫米 16 开本 11.25 印张 200 千字

2004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6.00 元

---

本书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教材供应部门联系。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序

任建新

值刘隆亨、吴志攀教授编纂《陈守一纪念文集》(第二卷)一书,付梓之时,欣然作序。谨将此序作为向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事业做出卓越贡献的马克思主义法学家、法学教育家的缅怀和纪念。

陈守一教授长期从事法学教育和研究。新中国成立后,他曾任司法部教育司司长兼中国司法干部轮训班主任和中国新法学研究院教务长,并在董必武同志的直接领导下,参与了筹建中国政法大学的工作。1954年,受董老委派,他出任北京大学法律学系主任,为新中国法学教育事业的初创和发展做出了很大贡献。我与陈守一教授相识于五十年代初期,当时我在政务院政法委员会工作,在同他的接触中,对他的渊博学识和认真的工作作风十分钦佩。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陈守一教授担任了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律委员会委员、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北京市法学会会长、律师协会会长。他拥护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一方面进行拨乱反正,恢复法律教学科研的正常秩序,另一方面发展新的学科,扩大招生规模,积极参与指导法制建设的实践。他有长期的司法教育实践和丰富的立法实践,强调理论联系实际,坚持法学教育必须同中国的实践紧密结合,不断创新,走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学教育的道路。他为改变我国法学研究和法学教育的落后面貌,做出了积极的努力。

陈守一教授精通法学理论,知识渊博,学术精湛。他对法的起源、发展和规律,对法的基本范畴作了系统的发掘和注释;他很重视对法律与政治相互关系原理的研究并有独到的见解;他对执政党的纲领、政策与宪法、法律之间相互关系的原理,有正确的认识和高度的评价;他对法律与改革的相互关系的原理有系统地发挥和具体地阐述,他认

为法律要为改革服务,并在改革中丰富发展和完备法律;他全面论述了关于法制建设内部各部门要协调发展和与经济体制改革同步的理论观点,并对司法改革提出了许多真知灼见,等等。他丰富的法学论著和精深的学术思想,值得我们尊敬和学习。

党的十五大明确提出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本方略,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进入了蓬勃发展的新阶段。此时此刻,我们纪念陈守一教授,就要颂扬他的杰出成就和高尚品格,继承和发展他的法学教育和研究思想,学习他的严谨学风和进取精神,促进我国法学研究的不断繁荣和法学教育的不断发展。我们要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贯彻落实“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积极投身于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的伟大实践,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坚持从我国国情出发,树立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和大局意识,与时俱进,开拓创新,为实现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宏伟目标而努力奋斗!

注:作者为原全国政协副主席、原中国法学会会长。

## 目 录

## 第一辑 陈守一文选

|                        |      |
|------------------------|------|
| 中原突围和陕南工作片段 .....      | (3)  |
| 法学工作的前景无限光明            |      |
| ——北京市法学会第二届年会开幕词 ..... | (7)  |
| 谈《经济法概论》 .....         | (11) |
| 论毛泽东法学思想 .....         | (14) |
| 论法的定义和基本特征 .....       | (24) |
| 论政策与法律 .....           | (45) |
| 论法制建设与协调发展 .....       | (54) |
| 论经济体制改革与法制建设 .....     | (62) |
| 论经济体制改革与法学研究 .....     | (67) |

## 第二辑 报刊记者访谈录

|                        |      |
|------------------------|------|
| 律师——法制链条上不可缺少的一环       |      |
| ——访北京市律师协会主席、北京大学法律系主任 |      |
| 陈守一教授 .....            | (79) |

“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好!”

——北京大学陈守一教授谈法学和法学教育 ..... (81)

### 第三辑 讣文及陈守一生平

陈守一同志逝世

——《人民日报》讣文 ..... (87)

《中国大百科全书》(当代中国的法学人物)辞条 ..... (88)

马克思主义法学家陈守一逝世

——《北京日报》讣文 ..... (90)

研究陈守一教授的法学思想走有中国特色的法学教育道路 ..... (91)

### 第四辑 缅怀文选

法学界召开纪念著名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家陈守一

教授诞辰 95 周年学术研讨会(纪要) ..... (107)

怀念陈守一老师 ..... (111)

忆陈老、念北大 ..... (115)

法学界的先驱守一同志二三事 ..... (122)

尊敬的法学大师守一教授的重大贡献 ..... (124)

业在教育 功在千秋 ..... (127)

对陈守一教授创办《法学杂志》的追思 ..... (129)

长者风范 学术上的知音 ..... (134)

不愧为新中国法学教育的奠基人 ..... (140)

一位值得北大法学院永远纪念的人 ..... (142)

谢邦宇教授写给刘隆亨教授的一封信 ..... (145)

|                                                   |       |
|---------------------------------------------------|-------|
| 北京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兼副院长张守文教授宣读<br>关于纪念陈守一教授的决定 .....      | (146) |
| 北京大学法学院院长朱苏力教授在纪念<br>陈守一教授诞辰 95 周年学术研讨会上的讲话 ..... | (147) |

## 第五辑 大 事 记

|                    |       |
|--------------------|-------|
| 北京法学会成立初期大事记 ..... | (151) |
| 后记 .....           | (170) |

# 第一辑

## 陈守一文选



## 中原突围和陕南工作片段

1946年春，国民党蓄意撕毁国共双方签订的《停战协定》，它依仗美援及军队数量和财力、物力上的优势，积极调兵遣将，准备一举消灭我军主力。内战阴云密布，形势十分危急。中原解放区首当其冲，成为国民党重点进攻目标。大约是5月下旬，中原局代书记郑位三同志叫我到武汉去一趟，到联合国救济总署湖北分署，搞一批救济物资，特别是军用品之类的东西，同时指出，时间很紧，如两周内办好，即速回，否则可由武汉化装到华北或延安去都可。我到武汉见到中原军区驻汉代表郑绍文同志，通过美国友好人士李敦白（汉语说得很好，经常代表联总湖北分署到宣化店来）到联总湖北分署见到署长柯蒲（澳大利亚人），交涉到一批救济物资，我还私下同国民党行政救济署湖北分署的署长周苍柏（中间人士）和副署长杨显东（左派进步人士）取得联系，从他们那里又搞到部分物资，并从杨处搞到十几张空白护照，以备干部化装突围之用。联合国救济总署湖北分署还派了一辆美国十轮卡车运送上述物资。由于事情进展顺利，我便随车于6月初回到宣化店。

这时已经有不少干部分别化装走了，但我爱人胡冰还未撤走，于是我们决定随部队一起突围。当时中原局所属干部组成两个干部团（一说是干部旅）和一个“卫生队”。我带领一些中原行署的干部以“卫生队”名义编在王震同志所率的三五九旅的司令部之下，随司令部行动。“卫生队”中有行署主席许子威及杨经曲、行署工农处长余益庵、副专员潘哲夫等同志。

6月26日，向西突围的部队开始行动。我突围部队在敌人的缝隙

中穿插迂回,边走边打。战斗几乎没有停止过,由于我们干部带的东西太多,部队的行动受到一定影响。在突围的第三天,李先念同志命令轻装,我和胡冰把不用的东西、衣服都丢掉了,只剩下两匹牲口。

由于部队走的都是山路,敌人前后左右进行堵截、袭扰。部队极度疲劳,营养也得不到补充。干部团和“卫生队”的同志就更感疲劳。在这种情况下,违反群众纪律的现象也时有发生。记得有一次行军休息时,中原组织部副部长张成台同志把“卫生队”炊事员捆了起来。炊事员不服气,惊动了许多同志,一打听才知道是由于为大家做饭团子,拿了老百姓的东西。平时行军时,一些干部和战士饥渴难熬,去掰老乡地里的玉米秆或高粱秆解渴充饥,也遭到严厉批评。在那种恶劣环境下,在部队生死存亡的关头,如何处理好这种特殊的情况,确实是难以两全的难题。

在过丹江前的一天傍晚,我们行军来到一条山沟。沟两边山坡陡峭。三五九旅的先头部队过去后,我们紧随队伍进入山沟。这时山上响起了枪声,一股敌人利用有利地势向我们进行袭扰。听枪声不像是敌人的正规部队,没有机枪,火力也不集中,很可能是一些国民党的地方武装想趁机占些便宜。我当时考虑到地势和时间,准备让大家不要理睬敌人,继续抓紧赶路,他打他的,我走我的。这时王震同志赶到了,他见到眼前的情况就当机立断,让大家都趴下,带领一个排的战士,一声呐喊就向山上的敌人冲去。那些地方的反动武装在我正规部队面前一触即溃。一会儿功夫,王震同志就带领战士回来了。至今,王震同志手拿盒子枪,身先士卒向敌人冲锋的身影仍留在我的记忆中。当时在场的同志都被王震同志爱护干部的责任心和勇敢精神所感动。

等部队来到丹江边上时,干部团都已拖得疲劳不堪。只要一说停一停,就会呼啦睡倒一大片,等到再往前走,一个个才起来继续向前走。不少同志是拽着马尾巴,爬山就更困难了,胡冰就是靠拽着马尾巴才能上山的。到后来,不少同志的本事就更大了,走路也可以睡觉,一边走一边打瞌睡。马匹也越来越少,不少马的掌都掉了,无法行走,被扔在路旁。马掌尚都磨掉,人脚上的鞋就更不行了,我的两只鞋早就破烂得不成样子,丢在行军路上了,于是只好用破布包上脚行军。

我的双脚已经磨烂，流着黄水，走一步都非常艰难。

过江后，王震同志对干部团进行了一次动员，大意是说保护干部是重要的，但是现在带着大量干部，部队也走不动，迫于当前形势，最好的办法是干部团分别化装走；以后无论到哪里，由王震同志负责证明身份。

在当时情况下，四面都是敌人。我们又都疲惫不堪，一眼就能被敌人识破，化装走已实际上不可能了。恰好此时我们接到中央电报，命令我们在陕南坚持斗争，拖住敌人，减轻陕北的压力。不久，我们跟中原局机关会合，开始创建豫鄂陕革命根据地的工作。这期间，任质斌同志曾找我和夏农苔谈话，说让陕西省委派来的刘庚任商洛地委书记，让我们两人任专员。我当时表示可以留在当地坚持，但最好把已怀孕的胡冰送走，任说送很困难，这样我们就都留下了。

后来由于任质斌身体不好，中央来电叫他与李先念同志一起化装回延安，另派汪锋同志担任豫鄂陕边区党委书记兼行署主任，任命我为行署秘书长，不再兼专员职务。

我们当时工作很多，也很忙乱。行署有一二十位同志，主要是搞些统战工作，最主要的还是亮牌子，造成声势，吸引敌人。当时党、政两套班子齐全，下设五个分区，任命了五位分区司令员，四位专员。我在二分区工作时，曾跟分区司令员巩德芳同志相处了一段时间。

当时在陕南工作很危险，是在敌人四面围剿中坚持斗争。因此我们要经常行军打仗，摆脱敌人追剿。生活也是十分艰苦的，记得我们整个冬天都没有穿上棉衣。我穿了一件西服上衣拖了一冬。陕南都是大山，下雪后，每当我们行军下山时，因路滑难以行走，不少同志就从山坡上往下滑着走。山里的寒风刺骨，行军途中只要稍一停下，就会冻僵。部队的营养奇缺，一个战士只有几发子弹。吃饭也是大问题。我印象最深的是，我们常常到一条名叫野菜沟的山沟去挖野韭菜，用它和土豆一起煮着吃。

一次行军时，方正平副政委拦住我，让我有意走在后面，看一看部队行军的情况。虽然战士们还保持着高昂的战斗情绪，但每个人都已疲倦到了极点。我们看着这支不畏艰难险阻，却又极度疲惫的部队，心里都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

1947年初,我们接到中央命令,要我们渡过黄河,到太岳军区去。二三月间,在陕南苦苦坚持了半年之后,我们分批渡过黄河,进入解放区。我们是第一批越过黄河的,就在过河后两个星期,胡冰在太岳军区的阳城生下我们的第一个孩子(前两个女儿在边区给老百姓了)。

后来我们听说,毛主席对我们中原部队很关心,他曾说,即使陕南还有一个干部,也要接过来。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

回想起悲壮的中原突围和艰苦的陕南坚持,我们深深地感到中央的决策英明,感到陕南坚持的必要。那些在艰难险阻中战斗的同志,特别是那些牺牲的烈士,在解放战争的战略布局中,如同棋盘上的一枚小卒,出色地完成中央交给的拖住敌人的战略任务。

原载《地方革命史研究》2002年3月

## 法学工作的前景无限光明

### ——北京市法学会第二届年会开幕词

同志们：北京市法学会第二届年会和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第一届年会今天开幕。

这次年会，由于第一届法学会理事会任期已满，须进行第二届北京市法学会理事会的改选工作，因而这届年会又是法学会的代表会议。

感谢中央政法部门领导同志和市委政法部门领导同志及北京市社科联领导同志参加指导。

会议的议程有三项：

一、审议上届法学会的工作报告，研究讨论学会如何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以及在全面改革中法学会本身的改革问题。

二、讨论、修改市法学会章程草案，选举新的理事会。

三、有重点地进行学术讨论，主要是有关宪法和打击经济领域犯罪问题的学术报告和讨论，同时讨论拟制各研究会、专业组的学术活动的年度计划。

学会工作报告和学会章程草案已印发，希望同志们分别认真地展开讨论，积极地提出意见和建议，为今后学会活动奠定基础，并使之制度化。

这次年会准备开四天，可以说，是时间少任务紧张的一次会议，希望同志们集中力量，提高效率，把这次年会开好。这也是根据精简节约的原则来布置这次年会的。

同志们,这次年会和学会成立时的大会相比,情况已大不相同。记得北京市学会是一九八〇年一月成立的,当时法学界解放思想已开始,但还不够大胆,法学落后于客观形势发展的情况相当突出。法学界和政法部门的热心法学研究的同志们,在市委领导下,为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大胆解放思想,加紧法学研究的步伐而组织起来的。当时即登记会员三百七十余人。记得当时彭真同志准备莅会讲话,由于中央另有会议,由当时司法部长魏文伯同志代表讲了话,市委领导同志也讲了话,给会员以很大的鼓舞力量。

三年来,由于全体会员的努力以及中央政法委员会和市委的正确领导,学会是理论联系实际地做了一些工作的。具体情况在学会工作报告中已基本叙述了,我不在这儿重复地说了。概括起来讲,一方面学会是做了一些有益的工作得到领导和会员的好评,当然缺点和失误也不少,另一方面必须承认,我们法学工作落后于客观形势发展的问题,还远远没有解决。

这次年会的情况和成立时相比,已大大不同了。这次年会是在学习十二大文件和新宪法后的一次年会,为学会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方向。由于市委政法委员会加强对学会的领导,市社联对学会给予积极的支持,加上中央政法部门领导同志的鼓励与帮助,我相信,八百余会员的积极性会呼之欲出的,会积极参加学会活动的,学会的形势会一年比一年好起来的。值得着重一提的是彭真同志对法学学会会刊《法学杂志》的热心鼓励。记得《法学杂志》创刊时,彭真同志亲笔为之题签,去年又再次为《法学杂志》题签,这本身即是对全体会员的鼓舞和鞭策。今天中央政法委员会领导同志陈丕显同志答应到会讲话,由于在外地视察未归,改由司法部刘复之同志出席讲话,相信复之同志会热情给予指示的。此外,中国法学会领导同志,市委市政府领导都莅会讲话,这本身都说明是对法学会的支持。相信市法学会的前景会无限光明的。全体会员们特别是今天到会的代表们会加倍努力,只要新的学会领导加强团结,提高领导水平,市法学会将会出现一个学术活动空前活跃的新局面的。

同志们,现在学会会员已八百余人,参加单位在七十个以上,过去的工作所取得的成绩,除领导上的支持外,主要靠全体会员特别是会

员中的积极分子的积极性而获得的。必须承认:学会工作的开展与学术水平的提高,主要靠会员积极性的不断提高而得到。当然这种积极性的不断提高,主要是建立在不断提高学术水平与改进学术活动形式的基础上而得来的。如果新的学会领导能紧紧抓住理论联系实际这个原则,积极开展政法实际研究工作以及法学研究和法律教育中存在着的理论和实际问题,相信会员的积极性会继续高涨,学会工作会出现更加生动活泼的新局面。

同志们,八十年代是我们社会主义祖国发展的重要年代。现在中央一再强调各条战线上全面改革的任务,当然我们法学会也有个改革的问题。如何适应客观形势的发展,如何加强学术交流,提高学术活动的质量,加强《法学杂志》的领导,不断地充实《法学杂志》的力量,同时对政法部门的实际工作以及存在着的问题,如何积极开展研究对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和健全社会主义法制贡献自己可能贡献的力量,这是改革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对中央提出全面改革的理论意义和实际意义,也应该深入研究,这样才能全面地理解改革的重要意义。

我们应该看到,我国法学水平依然落后于客观形势的要求。迄今为止,我们还有不少同志拘泥于旧框框、老套套,思想解放不出来,因而具有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法制以及法学理论,始终还看不到有分量的文章,这个问题应该得到解决的时候了。我们不能总是跟着法制建设的实践后面,跟着立法工作的后边进行研究和宣传,虽然这是必要的,但是,就法学研究的任务说来,这远远是不够的。

今天拉拉杂杂谈了这点东西,占用了同志们宝贵的时间,很对不起。

载《法学杂志》1983年第二期第3页

#### 编者按:

北京市法学会第二届年会暨会员代表会,以及北京市法学会所属刑法学研究会首届年会,于1983年2月23日至26日在京举行。这次会议讨论和通过了上届理事会的工作报告,讨论和原则通过了新的学会章程,酝酿和选举产生了新的学会领导机构。党中央政法委员会